

2022 年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汇总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主要职责：镇党委是中国共产党的基层组织，是本辖区范围内各项事业的领导核心，镇人民政府是镇级国家行政机关，其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执行本级党代会、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发布本级政府决定和命令。研究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二）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抓好党员发展工作，加强党员队伍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抓好党风廉政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负责辖区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

（三）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负责辖区经济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村镇管理、卫生健康、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民生保障、安全生产、人民武装、民族宗教、教育、科技、文化、体育等综合性工作。

（四）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加强镇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推动优质

公共服务资源向农村延伸。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提升政务服务智慧化水平。制定完善镇级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清单，推进镇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五）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抓好应急管理、消防安全、公共安全等有关工作。建立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及时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

（六）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履行县政府及其工作部门依法授权下放、委托行使的行政许可、行政执法和其他行政管理职权。

（七）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抓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提高基层自治水平。

（八）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依托村（社区）合理划分基本网格单元，推进城乡社会综合网格化服务管理。

（九）编制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做好经济社会统计和村级财务、集体资产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减轻农民负担的监督管理机制。

（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机构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水台镇党委、政府设下列 9 个党政机构。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

承担镇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接待、综合协调、政务公开、对外联络、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镇政府法律顾问相关工作，负责政策性文件、具体行政行为的审核和上报备案以及行政执法证件的使用管理；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负责检查和督促重要工作和中心任务的落实完成情况。

（二）人大办公室

负责组织召开镇人大会议及闭会期间的日常工作，负责草拟镇人大工作要点、总结、报告，以及镇人大其他综合性文稿办理；承担镇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主席团会议的筹备和会务等有关工作；组织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参加履职学习和培训，做好联系代表和代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履职服务保障工作；承担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等工作；受理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

（三）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

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宣传、统战、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党代表的联络及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基层党员队伍建设、基层组工干部队伍建设，承担党员教育、管理和发展工作；负责干部的选拔、任用、培

养、考核、监督工作，承担人事档案、人事变动、录（聘）用、工资福利待遇和绩效考核、离（退）休干部职工管理和服 务，干部出国（境）管理；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基层人才的引进、管理和服 务工作；负责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工作和统筹联村工作；指导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

（四）纪检监察办公室

承担镇党的纪律检查、监察等日常工作。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根据授权，按照管理权限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监督，提出监察建议，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调查、处 置。

（五）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

负责公共服务、党群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等工作，负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医疗保障、民政、残联、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退役军人服 务等工作；负责“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工作；负责党群服务平台建设及管理协调工作；指导推进村（社区）公共服务和综合管理。

（六）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

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法制宣传教育、人民调解、法律服 务等工作；定期集中排查辖区内的矛盾纠纷，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引导辖区内单

位履行社会责任，组织群防群治，完善治安防控体系；承担基层治理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的管理保障、平台接收事项的交办跟踪和督办；负责“微网格”治理工作。

负责安全生产、防风防汛、防灾救灾、消防（包括森林防火）管理等各类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组织制定、完善和实施各类应急预案；负责组织应急指挥平台和体系建设，组织协调救援场所建设及物资储备工作；负责组织应急力量，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负责组织安全生产和消防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指导村（社区）做好应急管理相关工作；负责辖区内功能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七）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副科级，综合行政执法队、城市管理办公室）

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集中行使上级依法授权下放、委托的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生态保护、市场监管、卫生健康、城镇和乡村治理等领域的执法权限；推动镇综合执法机构与县直执法部门的沟通协调，配合上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在镇的行政执法工作；牵头建立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及网格化执法管理模式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协助处理辖区内重大行政违法案件，完成辖区内重大、临时、突发事件的执法工作和重大保障执法任务。

负责环境卫生和村容村貌综合治理工作；指导和监督村（社区）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和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负责园林绿化管理工作，做好历史文物、名胜古迹的保护工作。

（八）经济发展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

负责拟订辖区内的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制定实施相关区域经济措施；负责区域优化改善营商环境各项工作，健全营商环境诉求建议渠道，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负责协助辖区内重大经济建设和公共设施项目开发工作；负责企业服务、企业信息采集、工业统计等工作，指导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等，协调解决辖区内工商业经济发展中的突出问题；承担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所属单位的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

负责扶贫开发、移民、农业、林业、水利等方面工作；负责推动农村发展，牵头实施乡村振兴、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负责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农村宅基地管理、农村产业结构调整 and 产业化发展的指导、协调等综合管理服务 work，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承担动植物防疫检疫、动物重大疫病和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工作。

（九）规划建设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

承担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组织实施城乡规划和建设

管理的具体工作；负责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的建设和维护、乡道村道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等工作；负责做好开发建设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工作；协助做好自然资源的规划、开发利用和保护等工作。

负责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并监督实施；负责编制本镇生态环境保护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内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和节能减排工作的实施；负责辖区内环境问题来信来访的调查和污染纠纷、投诉的调解；组织、指导和协调辖区内环境保护教育、宣传工作，建立并完善公众参与环境保护机制；负责组织协调农业污染、生活污染及工业污染的综合防治工作；负责落实“河长制”，抓好河流、山塘水库及养殖场巡查、管治工作；负责推进农村“三大革命”，做好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管护等相关工作；负责辖区内大气、水污染防治以及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治理、节约用水等工作。

事业单位设置 2 个中心。

（一）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宣传与贯彻执行森林、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等法律、法规和各项林业方针、政策，协助镇政府制定和落实林业发展规划；配合镇政府开展资源调查、档案管理、造林检查验收、林业统计等工作；协助镇政府开展林木采伐等行政许可受理、审核和发证工作；配合镇政府开展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陆生野生动物疫源

疫病防控、森林保险和林业重点建设工程等工作；协助镇政府处理森林、林木和林地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争议，查处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案件；配合镇政府建立健全乡村护林网络和管理乡村护林队伍；负责镇内动物检疫、屠宰检疫、调查监控报告，协助处理突发疫情；负责兽医队伍的建设和管理；负责畜牧兽医水产的生产情况、动物防疫检疫、疫情报表等统计上报工作；承担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中心日常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本辖区内大中小微网格治理相关工作；负责乡道、村道的建设和养护等相关服务工作；负责提供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法律法规、农村土地流转工作政策咨询，收集、整理和保存土地承包流转档案资料；建立土地流转信息服务平台，搜集和发布土地流转信息，提供土地流转中介服务；指导和督促土地流转双方签订土地流转合同，负责土地流转合同登记、变更、备案，审核流转报告，提供规范的土地流转合同文本，监督土地流转合同的履行；指导村级土地流转信息员的业务工作；调处农村土地承包纠纷，维护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负责镇农村劳动力就业的管理服务，制定工作计划并组织落实；摸清镇农村劳动力底数，收集汇总求职人员和就业人员的基础资料；组织镇服务农民就业的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制定镇培训计划，组织开展专项劳动职业技能培训；开展就业跟踪服务，协助办理社会保险手续；承担涉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劳动力就业服务、劳动争议调解仲裁、

职业技能培训、农村土地流转、林业政策法规宣传、畜牧兽医水产管理、合作医疗、救灾救济、优抚安置、低保、救助、退役军人服务、卫生保健服务等政务信息、便民服务信息的咨询服务和各项便民利民措施的落实；推广林业科学技术，开展林业技术培训、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等林业社会化服务；承担动物（含水生动物）防疫、检疫和公益性技术推广服务；落实动物强制免疫和动物疫病的防控计划、方针；负责在镇区内推广普及畜牧兽医水产知识和开展技术培训，做好畜牧兽医水产等生产的信息及技术服务；承担镇内劳动人事争议处理、人事人才管理、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相关普法宣传等服务。并完成镇委、镇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为农村和农业经济发展提供综合服务，推广普及农、林、牧、渔业科技知识，为农、林、牧、渔业发展提供信息、技术服务；负责农机、农技的培训管理工作；承担水利、镇村道路等基础建设的服务工作；开展农、林、牧、渔业的开发、利用、保护和病虫害防治的服务工作；开展计划生育的宣传教育，经常性的上环、查环等节育技术服务、避孕药具的发放管理，计划生育统计、调查、信息管理、生殖保健、业务培训等综合服务工作；组织开展文化宣传、文化服务、文体活动，搜集、整理民族民间文化艺术遗产，做好文物的保护工作，指导村（居）文化工作。

人员情况构成：2022 年度我镇政府列入部门预算编制的编制人数（含机关、事业）为 69 名，2021 年末实有在职人员为 56 名，离退休人员 13 名。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镇政府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2 个事业单位（综合服务中心、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432.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5.54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5.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32.60	本年支出合计	1432.6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32.60	支出总计	1432.6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 2022 年预算数。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32.60	1411.75	20.85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5.54	1,041.69	3.85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45.54	1,041.69	3.85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50.10	746.25	3.85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95.45	295.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30	22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30	22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30	8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49	2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01	81.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50	4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9	38.99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9	38.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3	2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6	1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76	10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76	10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76	10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 2022 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20.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5.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2.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5.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32.60	本年支出合计	1432.60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32.60	支出总计	1432.60

注： 本单位 2022 年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432.60	1411.74	20.85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5.54	1,041.69	3.85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45.54	1,041.69	3.85
[2010301]行政运行	750.10	746.25	3.85
[2010350]事业运行	295.45	295.45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30	225.3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30	225.3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81.30	81.30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2.49	22.4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01	81.0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50	40.5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8.99	38.9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9	38.9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5.23	25.23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6	13.7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00	0.00	12.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00	0.00	12.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2.00	0.00	1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76	105.7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76	105.7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76	105.76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5.00	0.00	5.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注： 本单位 2022 年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411.74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26.78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01.29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754.03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8.7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81.0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0.5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5.45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05.7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7.63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49.97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20.4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3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68.53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5.26
[30307]医疗费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54

注： 本单位 2022 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77.63	77.63	0.00	0.00
“三公”经费	12.24	12.24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20	7.2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7.2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04	5.04	0.00	0.00

注： 本单位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2.00	0.00	1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00	0.00	12.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00	0.00	12.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2.00	0.00	12.00

注： 本单位 2022 年预算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 本单位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432.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7.37 万元，增长 14.1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预算 1432.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7.37 万元，增长 14.1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2.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4 万元，增长 13.33%，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措施有效，水台镇为恢复经济发展，接待支出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2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5.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4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措施有效，水台镇为恢复经济发展，接待支出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7.63万元，比上年增加8.91万元，增长12.9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0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65.4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805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6.29万元，主要是计算机、空调、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2022年本部门无重点项目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